

晋政地〔2022〕41号

## 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晋江市内坑镇核心区和黄塘-黎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内坑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《关于审批晋江市内坑镇核心区和黄塘-黎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晋内政〔2021〕94号）及规划报批成果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《晋江市内坑镇核心区和黄塘-黎山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（以下简称“该控规”）功能分区相对明确，用地布局基本合理，规划深度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及会审纪要的有关要求，能够对区域发展建设起到较好的指导和控制作用，原则同意按照该控规组织实施。

二、同意该控规规划范围：东至莲山路，南至东村村，西至内安路，北至变电站路及泉厦高速公路。总规划用地面积约1015.19公顷。

三、同意该控规发展定位：依托泉厦高铁客货运站点的集散功能，形成以品牌工业、商服配套及居住生活等功能为一体的镇区经济综合区。

四、同意该控规规划人口总量及规划总用地面积：规划居住总人口4.0万人，产业用地可吸纳就业人口3.4万人；规划建设用地面积825.09公顷，非建设用地190.10公顷。

五、道路系统方面：通过对现状分析、与周边规划及上位规划衔接，提出的路网结构、竖向规划等较合理可行，能够满足区域道路功能需求。各管线专业规划能够注意结合现状，按规范要求进行布置，比较切实可行。划定的城市红线基本符合控制需求。

六、绿地系统方面：根据有关政策和规范设置了防护绿地，根据景观、游憩和生态需求设置了公园绿地，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区域绿地生态系统，提升了区域环境品质。划定的城市绿线基本符合控制需求。

七、水域水系方面：较好的保护了现状加塘溪、下黄溪水域，对周边新建、改建、扩建行为作了明确约束，对禁止活动作了明确要求。划定的城市蓝线基本符合控制需求。

八、三大设施方面：能够按照要求配套片区内的公共管理

与公共服务设施、道路与交通设施以及公用设施，规模、服务半径及布点基本合理。划定的城市黄线基本符合控制需求。

九、经批准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具有法定效力，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严格遵守，不得擅自改变。如确需调整或修改，应按照法定程序呈报审批。

此复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

2022年2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市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发展和改革局、教育局、民政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林业和园林绿化局、水利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卫生健康局、体育局、城市管理局、泉州市晋江生态环境局、消防救援大队、交警大队、供电公司、自来水公司、广电网络晋江分公司、新奥燃气公司、电信分公司、移动分公司、联通分公司。

---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2月14日印发

---